

证券代码：301258

证券简称：富士莱

公告编号：2023-046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8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祥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的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

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08 月 22 日